

附表 5：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情况（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华夏幸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3 所述，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华夏幸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已经连续三年发生亏损，存在部分债务未能按期偿还，部分银行账户冻结及诉讼情况。华夏幸福在省市政府及专班的指导支持下，积极有效推进债务重组工作，同时，公司采取积极措施，确保“保交楼”任务完成，产业新城业务恢复及新业务拓展等也取得了一定进展，公司经营逐步有序恢复。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 沪科。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 14.2 描述了供应商香港石油化学有限公司被香港法院下达强制清盘令对上海科技公司相关业务造成的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基蛋生物。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

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基蛋生物就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川诊断)股东胡淑君、关章荣、王玉琼、马全海、吴艳芳、叶艳丽、荣筱媛、武汉博瑞弘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众聚成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景川诊断部分剩余股份转让事项未能与景川诊断上述股东达成一致,双方产生诉讼。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所述,基蛋生物作为景川诊断控股股东与上述少数管理层股东之间未能通过有效的协商沟通机制来达成景川诊断董事会决议一致意见,导致景川诊断作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未能如期披露定期报告,对基蛋生物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鼎信通讯。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所述,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的通知,决定自2024年2月18日起对公司全部采购品类启动招标采购“熔断机制”,并对公司涉嫌违规事项启动调查,熔断期间

将暂停公司全部产品、服务的中标资格；于2024年3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42024006号），因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涉嫌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立案调查。于2024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下发的拟对公司和相关责任人给与警告和罚款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最终结论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具体参见公司2024-021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日，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尚未收到国家电网就上述熔断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在财务报表中考虑了国家电网对其熔断的相关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永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下事项：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之5、其他应收款”、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4、关联交易情况（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所述，永悦科技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通过第三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审计报告日，关联方已

全部清偿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之1、（4）”所述，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翔分别于2023年10月11日和2024年4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2024年4月28日，永悦科技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达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苏证监罚字【2024】4号），针对永悦科技公司重大合同临时公告存在误导性陈述、未及时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定期报告存在重大遗漏等违法行为，拟决定对永悦科技公司及陈翔等有关负责人给予警告和罚款等行政处罚，并拟对陈翔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航天发展。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之“2、或有事项”之“（1）业绩承诺补偿纠纷”所述，就业绩补偿义务人未能如期履行业绩补偿义务，航天发展子公司南京长峰已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目前在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审理中。由于尚未一审判决，南京长峰能否获得业绩补偿以及业绩补偿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之“1、前期差错更正”所述，航天发展发现以前年度存在费用列支不恰当、成本费用划分错误、资产高估以及收入确认跨期等情形，航天发展对此进行了差错更正，调减 2022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5,535.99 万元，调减 2023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5,377.97 万元，调增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58.02 万元。

本强调事项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华闻集团。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 所述，华闻集团公司与拉萨子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栋科技”）、嘉兴慧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名“嘉兴慧河广告策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拉萨鼎金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现名“拉萨鼎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鼎金”）、新余正佳智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华浩远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新意资本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及车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音智能”）共同签订了关于收购车音智能 60% 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子栋科技、拉萨鼎金共同承诺：车音智能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实现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2,300 万元、28,600 万

元、39,800 万元和 44,000 万元（其中：2018 年、2019 年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者为准，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累计实现数低于累计承诺数人民币 180,969.21 万元，累计未完成承诺利润。华闻集团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就业绩补偿款的结算安排签署补充协议。截至华闻集团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业绩补偿款后续支付计划暂未确定，未来收取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十五、3 应收国广控股授权广告费和保证金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华闻集团公司子公司北京国广光荣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光荣”）其他应收款-控股股东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控股”）授权广告费和保证金 12,330.00 万元。双方拟约定如国广控股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没有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确保国广光荣国际台劲曲调频（HIT FM）的独家经营权全面恢复正常，国广光荣有权力终止所有的协议，且不承担因协议终止而产生的任何损失，国广控股应在国广光荣提出终止相关协议的 12 个月内把国广光荣已付但尚未结转的款项共计 12,330 万元以现金、资产或者国广光荣认可的方案全额予以退还。上述约定签署协议尚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 中嘉。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所述，中嘉博创与北京中天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信息”）原股东因业绩补偿或调整的方案多次协商未果后，嘉华信息原股东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2023年9月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2023)京仲裁字第2564号裁决书，裁决确认中嘉博创与嘉华信息原股东签订的协议解除、中嘉博创向嘉华信息原股东返还嘉华信息100%股权并支付违约金、已缴纳税款损失、仲裁费用等合计13,155.06万元。中嘉博创已经依据上述裁定进行了账务处理。中嘉博创于2023年12月20日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的（2023）京仲裁字第2564号裁决，已被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尚未判决。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存在撤销（2023）京仲裁字第2564号裁决、发回重新仲裁的可能，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嘉博创于2023年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变更）仲裁，申请嘉华信息原股东返还中嘉博创支付的股权交易对价及相应资金占用利息，同时保留要求嘉华信息原股东就其已收取上市公司股份返还、赔偿的权利。已被北京仲裁委员会

受理，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尚未开庭审理。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海能达。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海能达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 描述了美国伊利诺伊州联邦地区法院（后简称“美国法院”或“一审法院”）临时禁止海能达公司在全球范围内销售双向无线电技术的产品禁售令的情况及海能达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海能达公司已撤销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后简称“深圳中院”）诉请其全新设计开发的 H 系列产品不侵犯摩托罗拉（MOTOROLA SOLUTIONS MALAYSIA SDN.BHD. 以及 MOTOROLA SOLUTIONS INC.）商业秘密和版权的起诉，同时产品禁售令已被美国第七巡回上诉法院（后简称“上诉法院”或“二审法院”）暂停执行。上诉法院在判令中认为，公司已经表现出遵守美国法院命令的意愿，继续施加制裁措施已经失去了强制性而变成了惩罚性措施，不应该继续实施禁令，并且，公司已经证明在获得深圳中院口头撤诉裁定后，其针对撤销禁令的上诉主张很可能取得成功，因此决定暂停执行美国法院对公司颁布的产品禁售令及罚款。但鉴于产品禁售令尚未撤销，后续进展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对海能达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

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仁东控股。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 17.和财务报表附注五.25 所述，仁东控股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借款逾期 85,314.09 万元，较上期借款逾期 86,480.78 万元，减少 1,166.69 万元，偿债压力较大，持有的主要子公司股权因借款逾期被冻结，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仁东控股公司已筹划应对计划，与债权人沟通协商解决方案，同时拟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解决存续债务问题。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易事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二)2 所述，易事特公司及第一大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之控制人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易事特公司及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之控制人立案。截至审计报告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ST 路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2021年9月-2022年7月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累计发生资金占用15,58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有未归还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本金7,264.00万元及利息613.14万元，共计7,877.14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